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季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30126MA097YYQ5D001Q

单位名称: 石家庄环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时段: 2025 年第 1 季

法定代表人 (实际负责人): 毛军

技术负责人: 任彦飞

固定电话: 031169135575

移动电话: 15932116655



排污单位名称 (盖章)

报告日期: 2025 年 04 月 08 日

承诺书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石家庄环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诺提交的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各项内容和数据均真实、有效，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我单位将自觉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管和社会公众监督，如提交的内容和数据与实际情况不符，将积极配合调查，并依法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2025.4.8

一、企业基本信息

(一)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注 1: 计量单位选择其它时, 请在备注写明具体单位名称

记录内容	生产单元	名称	数量或内容	计量单位	备注
主要辅料用量	公用单元	84 消毒液	45000	其它	ML
		二氧化氯消毒剂	180	其它	L
		活性炭	0.6079	吨	
		滤芯	0	吨	
		硫代硫酸钠	2999	g	
		除臭液	30000	其它	ML
		干式过滤箱滤料	0	吨	

	微波消毒处理单元	84 消毒液	99890	其它	ML
	贮存单元	84 消毒液	401539	其它	ML
能源消耗	公用单元	用电量	32949	KWh	
	微波消毒处理单元	用电量	85117.2	KWh	
	贮存单元	用电量	1920	KWh	
运行时间和生产负荷	01/	正常运行时间	0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0	h	
		停产时间	0	h	
		生产负荷	0	%	
	公用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155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0	h	
		停产时间	0	h	

		生产负荷	99.8	%	
	微波消毒处理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1440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0	h	
		停产时间	0	h	
		生产负荷	67	%	
	贮存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160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0	h	
		停产时间	0	h	
		生产负荷	100	%	
	取排水	01/	工业新鲜水	0	t
公用单元		工业新鲜水	11.84	t	
		废水排放量	11.84	t	排放到污水处理站，不外排

	微波消毒处理单元	工业新鲜水	395	t	
		生活用水	1.95	t	排放到厂区防渗旱厕
		废水排放量	395	t	排放到污水处理站，不外排
	贮存单元	工业新鲜水	0	t	
污染治理设施计划投资情况	全厂	治理设施编号	0	其它	
		治理设施类型	0	/	
		开工时间	0	其它	
		建设投产时间	0	其它	
		计划总投资	0	万元	
		报告周期内累计完成投资	0	万元	

二、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

(一) 实际排放量信息

废气

注：

1、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及名称	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吨)	实际排放量(吨)				备注
				季度合计	1月	2月	3月	
其他排放(合计)		臭气浓度	/	0	/	/	/	无量纲
		氨(氨气)	/	0.0116	0.004	0.0036	0.004	
		硫化氢	/	0.00148	0.00051	0.00046	0.00051	
		颗粒物	/	0.0082	0.0028	0.0026	0.0028	
		非甲烷总烃	/	0.052	0.018	0.016	0.018	
全厂合计		NOx	/	0	0	0	0	
		SO2	/	0	0	0	0	
		颗粒物	/	0.0082	0.0028	0.0026	0.0028	
		VOCs	/	0.000192	0.000066	0.00006	0.000066	

废水

注：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码及名称	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 (吨)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季度合计	1月	2月	3月	

(二) 超标排放量信息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超标时段小时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生产设施编号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m ³)	超标原因说明

废水污染物超标时段日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m ³)	超标原因说明

(三)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情况表

故障类型	超标时段 (开始时段-结束时段)	故障设施	故障原因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 ³ 或者 dB (A))		应对措施
				污染因子	排放范围	

(四) 自行储存/利用/处置设施情况

自行储存/利用/处置设施情况

注：“是否超期储存”仅从事储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单位的危险废物自行储存设施填报。

自行储存/利用/处置设施编号	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	是否超能力储存/利用/处置	是否超种类储存/利用/处置	是否超期储存	是否存在不符合排污许可证规定污染防控技术要求的情况	如存在一项以上选择“是”的，请说明具体情况和原因
冷库 - TS005		否	否	否	否	
医废暂存间 - TS006		否	否	否	否	

医废残渣库 - TS004		否	否	否	否	
危险废物暂存 间 - TS001		否	否	否	否	
微波消毒一体 化装置 - TS003		否	否	否	否	

(五) 小结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工人上班时间为90天，每天工作16小时。废气排放颗粒物为0.0082吨，硫化氢为0.00148吨，氨（氨气）为0.0116吨，非甲烷总烃为0.052吨。